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國泰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tai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611)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由國泰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發佈之《國泰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回購註銷部分A股限制性股票減少註冊資本通知債權人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國泰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朱健
董事長

中國上海
2025年5月29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朱健先生、李俊傑先生以及聶小剛先生；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周杰先生、管蔚女士、鐘茂軍先生、陳航標先生、呂春芳女士、哈爾曼女士、孫明輝先生以及陳一江先生；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仁傑先生、王國剛先生、浦永灝先生、毛付根先生、陳方若先生以及江憲先生。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 A 股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 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由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9 日召开了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 A 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15 日及 2025 年 5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3 年 9 月 29 日至 2024 年 11 月 1 日，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 468 名激励对象中共有 24 名激励对象存在解除劳动合同等原因（12 人）或绩效考核未完全达标（12 人）等情况，根据《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将上述 24 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或部分限制性股票合计 782,867 股予以回购并注销，其中首次授予部分 585,123 股，预留授予部分 197,744 股。首次授予部分的回购价格为 5.32 元/股，预留授予部分的回购价格为 6.19 元/股。本次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合计为 4,336,889.72 元。

上述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将减少 782,867 元，由 17,629,708,696 元变更为 17,628,925,829 元。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本公司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起 30 日内，未接到通知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45 日内，均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如逾期未向公司申报上述要求，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

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债权人可采用现场、邮寄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一）申报时间：

2025 年 5 月 30 日至 2025 年 7 月 14 日。

（二）申报地址：上海市南京西路 768 号

联系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21-38676798

传真：021-38670798

邮编：200041

（三）其它：

1、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为准；

2、以传真方式申报的，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30 日